

最美的散文段落摘抄(精选5篇)

在日常的学习、工作、生活中，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。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？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最美的散文段落摘抄篇一

春，在江岭吗？梯田上开满了金灿灿的油菜花，一朵花上有四片花瓣，好似千万只金黄的小蝴蝶，停在上面，晒着太阳，梯田一级一级的，好似要通向天边，每一级上，都铺满金黄色，映衬着粉墙黛瓦，飞檐翘角，相映成趣。风一吹。花海，泛起层层波浪，房屋仿佛荡漾在花海中，成了船，正乘风破浪，勇往直前。看，春在江岭！

春，在江湾吗？多情的溪水淙淙地绕过江湾景区，行走在古色古香的街边上，我闻到了春天的气息，呀！在小溪的另一边，小草冒出了嫩绿嫩绿的小脑袋，油亮油亮的，让人看了都忍不住上去摸一摸，躺在上面放肆的伸展开手脚，在阳光下沐浴，舒服的闭上眼睛睡上一大觉。呀！小草的旁边还有小花呢，放眼望去小花星星点点，三个一丛，五个一簇，红的，白的，紫的，黄的……给春天增加了无限的生机，抬头一看，樱花开了，他大约有我的一个手掌大，红里透着白，让人觉得越看越美。看，春在江湾！

春，在竹林、树林里吗？竹林和树林以一条小径为屈，似乎在比赛谁的春意更浓呢！竹林里小竹笋探出了尖尖的小脑袋，竹子似乎用肉眼就能观察到它一点点地在长高！树林也不甘示弱，这里的春意似乎更浓，十里香香飘十里，映山红争奇斗艳，小三蕨也冒出了小脑袋，看，春在竹林，树林里！

啊！我知道了，我知道了，春，原来就在我的家乡——婺源！

最美的散文段落摘抄篇二

以前特别讨厌醉酒的人，尤其是女人，看着他们的有失常态就从心中鄙视他们，鄙视他们的不加节制，鄙视他们的轻浮，鄙视他们的浅薄；也难以理解李白、苏轼等醉酒后的才情盎然；一直以来也不喜欢酒桌上的觥筹交错、推杯换盏，总之，有关酒的文化，都不愿去理解不愿去接触，潜意识里抵制着，可不知何时起，自己却渐渐地迷恋上微醉的心境微醺的状态。

放着轻柔的合乎心境的音乐，浅酌几杯，看着透明的玻璃杯里浓艳的液体，轻轻地旋转着、激荡着、舞动着，一口一口地啜在嘴里，静静地品着其中的苦、涩、酸，然后慢慢地吞下，流进胃里，浸透血液，搅动着灵魂，一杯一杯地酌一杯一杯地饮，不觉间就飘飘然起来，要么什么都不做，放任音乐伤感着情绪，要么就尽情地流泪释放压抑在心中的苦，要么提笔乱写，记下霎时的感悟，要么静卧在榻，沉沉地睡去，抛却最深的红尘。

偶尔看到街边、路上、酒桌上醉酒的人也不再起厌恶之情了，就想每一个醉酒的都是有故事的人：伤了会醉、痛了会醉、苦了也会醉，每一个人的心里都有说不出的伤与痛，总想借酒安放，借酒释怀，殊不知都是枉然，如此这么想来，反而同情起醉了的人，默默地在旁欣赏各自的憨态，怜惜着他们的情怀。

只有自己经历了，才能真正理解其中的个味，才能宽容地接纳本不属于自己世界的东西。

最美的散文段落摘抄篇三

那是神往的方向，那是以往的动人景象！

一边是记忆的涨漫，从思念中可以找到永不褪色的印象……

一边是现实的咏唱，从音乐中可以听到一个城市的自然气象……

那是一阵翠绿的松涛随风翻涌……

那是一遍耀眼的碧绿在朝阳下延伸……

那是一座云雾缭绕的高山横亘着岁月的沧桑……

那是一条曲折悠扬的小溪带着一尘不染流淌……

习惯往往从熟悉开始；走过陌生的过程，体验了人生、社会的适应，会让人从深入中领会不同角度的热爱。然而，一个人无论你走多远，做多大的事；永远都无法抹去热土在心中的位置、永远都无法平静根源延伸的触丝！热土永远都是心中的脊梁、心中的支撑、心中的依赖！那里有血脉的连贯、心灵的召唤！这热土就是维系乡人的柔情温暖的纽带，代代相连，永不泯灭！

最美的散文段落摘抄篇四

多么讽刺，我便是那一片折翼的枯叶蝶，永远飞不到微亮的明天。秋意使人醉，终究又一年秋，依然等不到的你，时间仿佛定格在那年深秋你远去的背影。等待风干了眼泪，可悲的不是我；可悲的亦是我，苦笑着一声叹息，最悔错过的是与非。

没入海中的落叶随波渐行渐远，到最后甚至看一眼便也成奢望……我们都是一群可怜又可悲的孩子，始终没能经起上帝给的考验，把彼此伤害的遍体鳞伤。上帝轻蔑一声笑，他是世界的主宰；他是最后的赢家。或许可悲的只有我，落叶的纹路还在掌心蔓延却怎么也握不住。

空气里充斥着落寞的气息，迷路的鸳鸯焦急的寻找着自己的

伴一次次潜入水底，当那丝凌寂爬上眉角，笑容也被局限，久而久之忘了如何去笑。我把自己锁在只有你的春天里，于是我不再是我，成了你的专属傀儡，重蹈着你的人生。

一缕香魂无断绝，万丈红尘纷乱永不休。每个梦都化作一阵风散去，于是你便成了我到不了的梦。仰起头，只是用所谓的高傲掩饰即将落下的眼泪，剩下的只有苦涩。我睡了，沉沉的睡去，请不要吵醒我，有你的梦里才是我的天堂。

最美的散文段落摘抄篇五

到了城里满强就懵了，周围的房子比家里不知高了多少倍，四周到处是刺耳的车鸣，来来往往的行人没怎么注意他，但他自己也知道，站在那多扎眼。晃荡了半天，满强见到长途车站门口蹲着不少像他一样的人，顿时悬着的心落了地，跑过去刚要问他们去哪里找活干，那些人好像看穿了他的心思：“小子，过来等着吧。”满强不知道要等什么，但还是拖着口袋走了过去。不一会儿，就来了两卡车把他们全都拉走了。

到了地方，满强才知道，原来是他们要给工地当力工，在家里农活干惯了，他倒也没什么计较，可三四袋水泥往他身上一放，他还是有点吃不住劲，咬牙走了几步，一个趔趄差点呛在地上。不过还好有人扶了一把，满强感觉肩上一轻，扶他的劳工说了句：“新来的，多跑两趟就得了，别那么拼命。”说完几步就把他甩在了后面。

干了一上午，满强慢慢地也习惯了，向工友问了清楚，工程结束就发工钱，平时供吃供住。午餐就是冷面条，没什么菜，远远地看见了上午帮他的劳工，他跑过去在他身边坐下：“大叔，今天谢谢你了。”

“哦，你就是今天新来的小娃啊。”他打量着满强，“就叫我全叔吧，看你和我儿子差不多大，”

“诶，全叔，你儿子还上学吗？”

“那当然了，都大二了，就在本市上学，这有照片给你看看。”满强记过照片，全叔儿子长得挺白净，眼角有一小块暗红，似乎是胎记，不过一点也没让人觉得难看。“下工了，你不去看看他？”老全拍拍满强，“傻小子，这不怕被他同学瞧见，给他丢人吗？”

满强实在不明白有什么好丢人的，不过既然不愿意说，也就算了“全叔，你怎么那么干净，不像我们一个个灰头土脸的”

老全指指楼顶：“我是瓦匠，不像你们干粗活。”

下午照常上工，干了一天活，满强浑身又酸又痛，吃过饭，一群人在水泥地上铺了张草席，倒头就睡着了。第二天天还没亮，工头就把他们一个个喊起来，催着干活，老全见了憨憨一笑：“习惯就好了。”满强也确实习惯的挺快，白天干活，晚上下了工，老全教他点瓦工活，日子一天天倒也过得挺快，没几天就入冬了。